

证券代码：838653

证券简称：申吉钛业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 浙江申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5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吴振清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浙江申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公告的《浙江申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浙江申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浙江申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已确定的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浙江申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约定由各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定向发行的股票，该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在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获得董事会、股东大会依法定程序所通过的决议批准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具体包括：

（1）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项；

（2）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发行对象（是否为关联方）及其认购价格、认购数量或数量上限、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办法等的其

他事项)；

(3) 签署本次定向发行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4) 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用途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5) 根据本次定向发行实际情况，修改《浙江申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6)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授权董事会将本次定向发行的情况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履行事后备案程序；

(7) 办理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根据股票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

2、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现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补充、完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6 年 8 月 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公司将在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签订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浙江申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提议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公告的《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申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申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8日